

# 上海机场进口浓缩果汁报关行货代实操经验

产品名称	上海机场进口浓缩果汁报关行货代实操经验
公司名称	上海卓鹰进出口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上海外高桥自贸区奥纳路188号
联系电话	021-61060986 15000636740

## 产品详情

《上海进口浓缩果汁报关行货代实操》——提供进口浓缩果汁全程供应链服务，从浓缩果汁进口海外提物流，浓缩果汁进口报关清关，浓缩果汁进口保税中转，浓缩果汁进口国内物流，浓缩果汁进口备案代理，进口浓缩果汁中文标签设计黏贴，浓缩果汁进口进口检验检疫证明出具等一站式浓缩果汁进口服务！选择上海卓鹰，进口浓缩果汁从此不用烦恼，众多案例支持，竭诚为您服务！专注进口服务——为您解决浓缩果汁进口/进口浓缩果汁清关单证/进口浓缩果汁报关流程/进口浓缩果汁清关手续/进口浓缩果汁准入/进口浓缩果汁供应链等问题！

上海卓鹰分享：进口海关申报清关资料要求

- 01注明产品用途（食品加工用）的贸易，或者贸易中买卖双方出具的用途声明（食品加工用）。
  - 02完整的成分说明。
  - 03进口企业是经营企业的，应提供加盖进口企业公章的营业执照或复印件；进口企业是食品生产企业的，应提供加盖进口企业公章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 特殊情况下还应提供下列材料：1.需办理进境检疫审批的，应提供进境动植物检疫许可证。
- 2.进口新品种，应提供卫生部准予进口的有关证明文件和经卫生部批准或认可的产品和检验文本。
  - 3.进口，应提供进口中文标签样张、说明书，并应在报检前经检验检疫机构审核合格。
  - 4.进口全部用来加工后复出口的，应提供输入国或者地区的相关或技术要求，或者在中注明产品安全项目和指标要求。
  - 5.海关要求的其他资料。

卓鹰公司拥有一批的报关人员，文件人员，主要提供客户自有单证的代理报关服务；针对无进出口权货物，由我司提供进出口报关单证，由我司报关员代理做单，提供普通检货物的买单报关服务；借助在洋山港、外港与各单位良好的合作关系，提供法检货物、杂货包单证包商检包查货包放行的通关服务。卓鹰公司拥有丰富的申报各种货物的进出口，能灵活的技术性处理相关申报文件，能通过合理的报关请求为客户谋求较优惠申报价。做客户较满意的报关服务公司是卓鹰公司一直在努力奋斗的目标！

以下为进口浓缩果汁的科普：

浓缩果汁是在水果榨成原汁后再采用低温真空浓缩的，蒸发掉一部分水份做成的，在配制100%果汁时须在浓缩果汁原料中还原进去果汁在浓缩中失去的水份等量的水，制成具有原水果果肉的色泽、风味和可溶性固形物含量的制品。

**友情提醒：**

目前进口浓缩果汁已取消进文标签备案要求。

进口浓缩果汁配料和添加剂要有食用依据。

**进口浓缩果汁国内企业海关申报需要：**

- 1.进出口权（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表）
- 2.海关注册登记
- 3.进口食品人备案
- 4.签约通关无纸化

**进口浓缩果汁清关单证清单：**

- 1.原产地证
- 2.Health certificate
- 3.营养成分分析报告
- 4.生产日期&保质期证明
- 5.标签彩和翻译件
- 6.如果是木托盘，木托盘需要有IPPC标识
- 7.Invoice
- 8.Packing List
- 9.Contract

**进口浓缩果汁流程一般为：**

国外发运--收发货人备案---到港后报关---海关缴税放行（如查验则查验）---检验检验抽检（有概率）---

—合格判断后出具国内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明（卫生证书）（可以销售）

## 进口浓缩果汁的一些相关问题

进口浓缩果汁企业需要什么特别么？

进口浓缩果汁海关查验了企业应该怎么配合？

进口浓缩果汁一般贸易征税税率？

进口浓缩果汁整体的物流成分费用核算？

进口浓缩果汁清关报关时效和时间点？

进口浓缩果汁清关查验要求？

进口浓缩果汁海关申报等其他问题

本文《上海进口浓缩果汁报关行货代实操》为我司上海卓鹰发布，转载请注明！上海卓鹰清关集团——提供海外提供|空运海运|进口清关|进口报关|代理报关|清关代理|进口货代|进口代理|外贸代理|国内派送|保税仓储服务，是的上海报关公司|上海清关公司|上海货代公司|上海保税仓储公司之一。

在近十年的经营中，上海卓鹰的进出口报关量综合排名一直位居上海口岸前列。卓鹰将努力打造成为具有通关特色的性跨国供应链，实现、增值、共赢的企业目标。我们拥有的经营团队，具有丰富资历的董事会成员均有清关报关工作经历，并熟悉海关法规、政策、业务程序，又具有丰富的通关。公司全体成员自从事该行业起就坚持一切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一个崇高的使命感为，坚持从客户实际需求出发，制定切合货物情况的代理方案。卓鹰前后为各地大小企业代理清关了上千种货物。在一定程度上为祖国的贸易事业奉上一份力。

卓鹰每日知识分享：什么是反？世贸组织的《反协议》规定，一成员要实施反措施，必须遵守三个条件：首先，确定存在的事实；第二，确定对国内产业造成了实质损害或实质损害的威胁，或对建立国内相关产业造成实质阻碍；第三，确定和损害之间存在因果关系。按照的定义，若产品的出口价格低于正常价格，就会被认为存在。出口价格低于正常价格的差额被称为幅度。所以，确定必须经过三个步骤：确定出口价格；确定正常价格；对出口价格和正常价格进行比较。报关员正常价格通常是指在一般贸易条件下出口国国内同类产品的可比销售价格。如该产品的国内价格受到控制，往往以第三国同类产品出口价格来确认正常价格。与启动反补贴调查不同的是，行为的受害国在开始反调查前没有与当事成员进行磋商的义务；在对国内产业的影响时，需要考虑幅度的大小并确定幅度。世贸组织规定，幅度不超过进口价格2%，产品进口量占同类产品进口比例不超过3%是可以忽略不计的幅度的低限额。反的终补救措施是对产品征收反税。征收反税的数额可以等于幅度，也可以低于幅度。尽管反调查并未结束，但在已经初步裁定存在及其造成的损害，并防止在调查中继续造成损害，各当事方已经充分的提供情况和发表意见的机会的前提下，受害成员可以采取临时措施。另外一种补救措施是价格承诺。若出口商作出了令人满意的承诺，修改价格或停止以价格出口，则调查程序可能被暂停或终止，有关部门不采取临时措施或征收反税。与启动反补贴调查程序一样，一成员应该在接到国内受产品损害的企业或产业的申请后，展开反调查。各当事方必须关于启动调查的通知。它们包括出口商所在成员、出口商或国外生产商、被调查产品的进口商、行业协会、进口国同类产品的生产商及其行业协会等。若没有充分证据表明存在及其损害，或者幅度或进口数量低于低限额，则应终止调查。在世贸组织框架下，只有，而不是贸易商和产业界，才能采取反措施。因此，一国的贸易商或产业界必须通过来启动反程序。若出口产品受到调查的成员不满展开调查的成员所采取的行动，它可以将问题提交世贸组织争端解决机构解决。在这种情况下

下，出口商必须通过本国采取这样的行动。

上海进口浓缩果汁报关行货代实操，上海卓鹰本着“一切为了客户的荣誉”的宗旨，公司依靠雄厚的经济基础，强大的关系网络，完备的技术和人员配置，随着我国加入WTO，进出口贸易的日益增长，为了进一步贸易商、进出口商的需求。我公司为商家精心打造了门到门的一站式服务。我们在有很完善的进出口服务，已经和商检，海关，食品局，多家船公司，公司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可以为您的货物出口各国提供优质的航运、空运路线以及报关、仓储、进出口代理、转口贸易代理等多种服务项目在内的“一站式”服务。

如何判断进出口货物是否需要两用物项和技术进出口许可证（一）凡是进出口当年发布的《两用物项和技术进出口目录》（含易制毒化学品进出口目录）所列易制毒化学品的均需申领许可证。（二）进出易制毒化学品的混合物的，经营者应折算易制毒化学品数量后按照本规定申请进(出)口许可，含易制毒化学品的制剂除外。（《易制毒化学品进出口规定》(令2006年第7号)章第七条）所称的“混合物”是指：  
1.含甲苯、、、硫酸4种易制毒化学品之一且比例高于40%（不含）的货物以及含比例高于10%（不含）的货物；  
2.含甲苯、、、硫酸的其中一种或几种物项的且物项总含量超过40%的；  
3.含上述5种以外的《易制毒化学品进出口目录》所列的其他易制毒化学品的货物。

含易制毒化学品的制剂除外。

含甲苯、、、硫酸、等5种易制毒化学品之一且比例低于上述规定含量的货物，无需申请许可。案例一：某贸易公司向海关申报出口汽车用品，其中一项商品“汽车用品（清洗剂）”申报的具体成分为“甲醇12%，10%，甲苯430%”。按照规定，上述货物甲苯含量已经超40%,应按要求提供《两用物项和技术进出口许可证》进行申报。案例二：某贸易公司向海关申报进口汽车用品，其中一项商品“汽车用品（清洗剂）”申报的具体成分为“甲醇12%，10%，甲苯330%”。按照规定，上述货物成分中和甲苯总含量超过40%,应按要求提供《两用物项和技术进口许可证》进行申报。（三）易制毒化学品在境外与保税区、出口加工区等海关特殊区域、保税场所之间进出的，应当按照本规定申请进（出）口许可证。在境内与保税区、出口加工区等海关特殊区域、保税场所之间进出的，或者在上述海关特殊区域、保税场所之间进出的，无须申请进（出）口许可证。